

海口在薛村拆违工作中坚持耐心沟通亲民执法——

10万平米违建是这样拆掉的

社会聚焦

■ 本报记者 蔡佳倩 通讯员 陈安宇

城市化进程中,农村常出现一种怪象——“种房”。“种房”两字形象地形容了这种在国家建设已圈定的用地上违法建房,突击建房,索要拆迁补偿的现象。

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薛村也出现了“种房”怪象。去年文化旅游城和湿地公园两大项目发布征地通告后,处在项目范围内的薛村违建立刻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屡禁不绝。自去年5月始,经过一年多的努力,龙华区对薛村的违建进行拆除,基本拆除了在文化旅游城项目和湿地公园内抢建的违建10.66万平方米。

有关人士指出,薛村拆违的成功,对于海口具有标杆意义,它是海口城市拆违的一个缩影。

博弈:抢建违建 城管难管

薛村共有2800多人,大部分人都出

去了,以种地为生的很少。自2012年海口文化旅游城项目征地公告一出,在项目征地范围内的薛村数月内产生的违法建筑高达10万平方米。

城西镇镇长曾告诉记者,这里的大部分违建在建设过程中偷工减料使用劣质水泥,地基也根本没打牢,钢筋用量不够,在拆除时用挖掘机或炮机轻轻一碰几下便整栋倒塌。有的房子十分低矮,最高处只到一个成人的腰部,且无门无窗,被戏称为“鸽子屋”。

有城管队员告诉记者,如果知道某地即将征地,城管会在被拆迁村设有巡查队,每天巡查。发现违建后,队员拍照取证,制止村民建设。但等队员走后,村民仍会继续建房。

龙华区政府2012年5月在媒体发布了相关通告,严禁在昆龙南延长线道路中心两侧300米地段内和红线范围内进行违建,要求违法建筑限期拆除。但村民对通告置若罔闻。薛村,很快成了龙华区乃至海口建违的“重灾区”。

起因:内外结合 利益捆绑

薛村村民老蒋家中的地在被征地范

围内,他便打起了抢建的主意。可是积蓄有限,于是他四处物色有无投资人选。没多久,朋友帮他找到一位广东梅州的“投资商”老卢。“我出地,他出钱,一共建9层,按我3层他6层分配,连建带装修大概要投160多万元。”

龙华区主要负责人介绍,薛村违建有三大原因,有些由所谓的社会人士投资兴建,这部分人自诩与政府人士很熟,与当地村民联手抢建,欲获得拆迁款,待政府部门支付拆迁补偿款后,被拆迁户再向外人返还抢建成本,并平分巨额“投资利润”。还有一些在职或前任村干部掌握了项目推进的一些主动权,以此跟项目组谈判要求赔偿,否则便不配合工作。此外就是跟风而建的村民们,他们大部分建的都是瓦房,成本不高,拆了损失也不是很大。

拆违:柔性劝说 刚性执法

9月23日,海口启动城市管理年活动。龙华区委、区政府决定,举力将薛村违建一举打掉。

但一边是村民渴望的“投资利润”,

一边是城镇化建设大局,这项拆违工作并不好做。在9月26日的拆违行动中,个别违建业主纠集数十名社会闲散人员对执法人员阻挠,致使8名执法人员受伤。这种阻挠已经不是首次,龙华区五大办负责人介绍。

耐心沟通、亲民执法,被实践证明是解决棘手问题的“良方”。龙华区在动迁前组织由机关各职能部门工作人员组成15个工作组,想尽了各种办法“靠近”违建户们。刚开始,绝大多数违建户对工作组不理不睬,有时看到工作人员前来,马上锁门走人,有的甚至是张嘴就骂。工作组并没就此放弃,而是想办法与他们坐在一起进行沟通。有个别工作人员甚至自掏腰包请违建户到茶艺馆喝茶聊天……就这样,政府的决心被工作组一点一滴地传递到违建户们的头上。

2013年9月30日,拆违执法人员冒着暴雨进入薛村中心拆违。“看到队员们被雨淋湿了,被拆房的村民们主动开门邀请我们进去避雨。”龙华区五大办负责人欣慰地向记者表示。

打违行动中,龙华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镇街干部始终坚持在打违第

一线,靠前指挥。靠着刚性执法,柔性劝说这两招,龙华区硬是把薛村这块“难啃的骨头”给啃下:10万余平方米的违建终于被铲除了。

制度:政府牵头 规划民宅

拆违后,解决好村民的利益问题才是关键。

根据走访调研,龙华区政府了解到在薛村的违法建筑中,确实有部分村民是为了自住需求而建。为了有效解决这部分村民的自住需求,龙华区政府帮助薛村向市政府申请安排宅基地规划。近日,龙华区城西镇薛村拆违“红利”得到落实,该村规划的135亩宅基地获得了市政府的批准!这也是龙华区推出拆后管理措施取得的实质性进展。

在拆违的同时,龙华区政府从民生需要考虑,积极与市里相关部门沟通,为薛村规划了一处面积135亩的宅基地,并主动协调审批手续,终于使项目获批。从此,薛村村民盖新房有了安排,不必再乱占地盖违建了。

(本报海口12月23日讯)

海口近百市民 东海岸捡垃圾

本报讯(记者王黎刚)近日,新海岸1号携手海口环卫局、海南民生燃气蓝焰义工队在海口桂林洋大海岸举办东海岸捡垃圾公益活动。本次活动主题为“爱海口,爱沙滩——珍惜海口最美的沙滩”,旨在呼吁人们爱护海岸环境、珍惜海南至美的稀缺资源。这是东海岸首倡的爱海护海公益活动,得到了众多志愿者的积极响应。

新海岸1号集团员工、环卫局人士、蓝焰义工队、媒体人士、志愿者等近百人将海水不可分解的塑料、瓶子等废弃物装入垃圾袋里。一名志愿者表示,这样的活动既有趣又有意义,在保护海岸环境的同时,既锻炼了身体,又欣赏了海岸风景,让人们践行“珍惜海口最美沙滩”的理念。



央行发行马年纪念币

12月23日,琼海一名工作人员展示即将发行的马年纪念币。央行将于12月24日发行马年纪念币。该纪念币正面印有“中国人民银行”及“1元”字样,背面图案是一个小孩在骑马。据介绍,马年纪念币将发行1亿枚,与普通1元币在市面上流通,市民可到各银行网点兑换。

海报集团全媒体中心记者 张茂 特约记者 蒙钟德 摄



冬日三亚 逐浪踏沙

12月23日,游客在三亚市南山景区的海边戏水游玩。

当日,三亚市最高气温达24摄氏度。冬过后,海南各地气温开始回升,游客纷纷到海边戏水游玩,感受冬日暖阳下的快乐时光。

本报记者 武威 特约记者 陈文武 摄

相关新闻

本周全岛 多云天气为主

本报海口12月23日讯(记者刘贞通讯员庄国鸣 李凡)记者从省气象台了解到,受弱的冷空气影响,本周全岛以多云天气为主。

省气象台预计,23日—29日最低气温海南岛西北部内陆和中部山区10—12℃,其余地区13—16℃;最高气温,五指山以北地区17—19℃,五指山以南地区21—23℃。

河南游客逝世后家属捐献其器官,成为我省第七例器官捐献者 让老周的生命在他人身上延续

本报海口12月23日讯(记者张惠宁)一名河南游客在海南因突发疾病宣告不治,其家属主动联系三亚市红十字会表达了无偿捐献器官的心愿,12月20日,河南游客老周逝世后实现了器官捐献,把大爱留给了海南,他由此成为海南第七例器官捐献者。

今天上午,海南省红十字会和海南省农垦总医院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了老周的相关情况。河南患者老周在三亚

旅游时不幸患病,12月15日凌晨被送至三亚市人民医院抢救,被诊断为脑疝、脑出血、高血压,病情严重难以挽救,“让老周的生命能在他人身上延续。”其家属主动联系三亚市红十字会提出无偿捐献器官的心愿。我省具备器官移植资质的医院——海南省农垦总医院于18日晚将患者老周接至省农垦总医院ICU病房进行抢救,终因老周病情过重宣告不治。12月20日,老周逝世后捐献了一对眼角

膜、双肾和肝脏。老周去世后捐献的一个肾脏在省农垦总医院被成功移植到一位在痛苦中苦苦等待肾源2年的尿毒症患者身上,为他带去了生的希望。我国每年约有30万移植等待者,仅1万人获得供体。国家卫计委表示,我国将在两年内实现公民器官捐献取代死囚器官捐献。“海南自2012年实现首例人体器官捐献以来,截至今天,仅有7人实

现了器官捐献。”海南省红十字会募捐救灾处处长黄捷介绍,在海南,由于观念的原因,很多人不能理解公民逝世后器官捐献的意义。当患者的生命难以挽救,海南省红十字会的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会出面做患者直系亲属的工作,但“大部分协调员都会被骂或被轰出门来。”

截至今天,我省已有27位公民自愿填写了《中国人体器官捐献自愿书》,愿意在身故后无偿捐献器官救助他人。

本报海口12月23日讯(记者李关平 通讯员王禄文)已婚男谎称离异,骗取单身女子的感情和信任,以各种理由向该女子及其女儿借款27.5万元,并潜逃回河南老家。近日,海口市美兰法院开庭判决该起案件。

经审理查明,河南省淮滨县人李某某已于2010年登记结婚,2011年年底,李某某在承包海口市美兰区文明东路某大厦的外墙工程时认识了居住在该大厦的佟莉(化名),得知佟莉在海口有多套房产且是单身后,李某某主动接近佟莉,并谎称自己已离婚,骗取了佟莉的信任后,与佟莉发展为情人关系。随后,李某某虚构各种理由以借款的形式先后骗取佟莉及其女儿香儿(化名)27.5万元。

2012年10月3日,李某某潜逃回河南老家。2012年12月21日,李某某在安徽省阜阳市火车站被公安民警抓获。美兰法院认为,李某某的行为已构成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7000元。

中标公示

万宁市东环安置区(二)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招标,已于2013年12月20日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完成了开标、评标工作,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海南省建筑设计院
第二中标候选人:海口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第三中标候选人: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公示期为2013年12月24日至2013年12月26日。投诉电话:0898-62225138。

中标公示

中共陵水黎族自治县组织部的椰林镇居委会综合办公楼二次装修及附属工程,已于2013年12月21日完成了施工开标、评标工作,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西桂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二中标候选人:广西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三中标候选人:海南万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2013年12月24日~12月26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陵水县监察局投诉,联系电话:0898-83322476。

中标公示

金冲河道路及交通工程施工招标于2013年12月19日进行了公开开标,已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和有关规定要求完成开评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第一中标候选人: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海南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3个工作日内(2013年12月24日至2013年12月26日)向陵水黎族自治县招标投标办公室提出。电话:0898-83333299。

中标公示

项目名称:三亚·颐和湖光山舍项目(设计)
招标人:三亚金厦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第一中标候选人:海南华嘉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海南华筑国际工程设计咨询管理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海南省建筑设计院

如有异议者,请于公示截止时间前(2013年12月24日至12月26日)向主管部门提出,电话:0898-88262633。2013年12月24日

海南润丰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4年1月9日下午15时整本公司公开举行拍卖会,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物:海南省临高县临城新医院1号楼11至17号、2号楼2至18号铺面商用房,参考价:6200元/m²。

二、展示时间和地点:公告之日起至2014年1月8日于标的物所在地展示。

三、报名和注意事项(详情请到我公司咨询):整体购买优先,无人整体购买的,逐套进行拍卖。有意购买者应于2014年1月8日下午17时前交竞买保证金(以款到账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办理竞买报名手续。交款账户:户名:海南润丰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工行海口金贸支行;账号:2201020919200027038)人民币10万元/每套。

四、拍卖地点:临高(暂定)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五、咨询、报名地址:1、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港澳申大厦九层;联系电话:0898-31650777 18608970155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万宁市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项目。工程概况:一栋两层残疾人康复楼,层高3米,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一栋三层残疾人托养楼,层高3米,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资格要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项目经理要求房屋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质。招标文件的获取:2013年12月24日至28日,8:30-11:30,14:30-17:00(工作日)由项目经理及企业技术负责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职称证、建造师证及安考B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及安考A证、基本开户许可证、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技术负责人、造价员、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岗位证、《省外建筑业企业进驻分支机构备案手册》、类似业绩(2010年至今完成过800万元以上)(验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到海府一横路美舍大厦501室报名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万宁市残疾人联合会蔡主任 62225089;海南华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袁工 65379105

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3)三亚执字第30号
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00)三亚经初字第1号民事判决书立案恢复执行的申请执行人海南百卉绿色食品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执行被执行人三亚乾坤实业总公司及海南乾坤实业总公司承兑协议纠纷一案,该院原申请执行人为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市分行,2013年4月19日,海南百卉绿色食品投资有限公司与债权人签订《三亚纯碱厂等已诉债权转让协议》受让了该债权,并于同年4月29日在《海南日报》刊登《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依法成为本案的申请执行人。本院执行过程中,裁定查封了被执行人海南乾坤实业总公司名下位于琼山区灵山镇(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为:海口市国用(2013)004607号)面积为24334.37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如对上述土地查封有异议的,请相关权利人于本公告公布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出执行异议,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遗失声明

海南文华大酒店有限公司部分公章由于已经丢失,因此现将以下公章登报遗失作废。财务部、餐饮部、社会事务部、管家部、保安部、工程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公关部、营业销售部、前厅部公章各1枚,刻制总数量为11枚,准刻证编号是0025138号;“报关”公章1枚,刻制总数量是1枚,准刻证编号是0011540号;“公章、财务”公章各1枚,刻制总数量是2枚,准刻证编号是0012293号。